

语言研究译丛

(第 二 辑)

南开大学中文系《语言研究译丛》编辑部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语言研究译丛

第二辑

南开大学中文系《语言研究译丛》编辑部 编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印张 247千字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50

ISBN 7-201-00004-7/I·2

定 价： 3.05 元

目 录

语言学.....	(1)
【英】J. Lyons著 赵世开 译	
历时回顾的语言学.....	(86)
【美】J. H. Greenberg著 刘叔新 译	
民族语言学的若干问题和前景.....	(117)
【苏】Н. И. Толстой著 卫志强 译	
论语言学中的几个哲学问题.....	(133)
【苏】Ф. П. Филин著 曾 静 译	
伯恩斯坦的语码论及其目的和效果.....	(156)
【苏】А. И. Домашнев著 萧 川 译	
声调的音位特征.....	(171)
【美】W. S—Y. Wang著 石 铎 译	
声调的共性.....	(205)
【美】I. Maddieson著 廖荣容 译	
派生特征词的语义特点.....	(228)
【苏】З. А. Харитончик著 王振昆 译	
汉语声调的扩散现象.....	(243)
【日】 <u>桥本万太郎</u> 著 瞿霭堂 译	
如何处理形容词.....	(281)

语 言 学*

〔英〕J. 莱昂斯 著

赵世开 译

语言学是对语言的科学研究。语言学这个术语首先用于19世纪中叶，为的是强调语言研究中两条不同途径间的差别，一条是当时正在形成的比较新的路子，另一条是包括在语文学中比较传统的途径。这种差别过去和现在大部分是属于研究的态度、重点和目的方面的不同。语文学家主要关心的是语言的历史发展，这种发展表现在书面文献和有关的文学及文化的关联之中。语言学家虽然也可能对书面文献以及不同时期的语言的发展有兴趣，但是他们往往把口语和分析口语的问题放到首要的地位，在分析口语时，不参考它们以前的历史，只研究它们在某一特定时期的现象。语言学家在原则上关心一切语言，而不仅仅关心世界上影响大的文学语言。

语言学的领域可以根据三种二分法方便地加以划分：共时对历时，理论对应用，微观语言学对宏观语言学。语言的

* 本文译自《不列颠新百科全书》(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第19版, 1980, Macropaedia) 中J. Lyons写的条目“Linguistics”。

共时描写是把语言放在某一个特定时期加以描写；而历时的描写关心的是语言的历史发展以及各个时期之间语言发生的结构变化。理论语言学的目的是建立语言结构的一般理论，或者建立语言描写的一般理论框架（关于这个问题的两种不同概念之间的不同还有一些争论）；应用语言学的目的是把语言的科学研究的结果和方法应用到各种实际工作中去，特别是应用于语言教学方法的精心改进。微观语言学和宏观语言学这两个术语还没有很好地确立，事实上只是为了叙述的方便才在这儿用了这两个术语。前者指较窄的语言学范围内的现象，后者指较宽的现象。按照微观语言学的观点，语言分析只管语言的本身，不必去管它们的社会功能、儿童习得语言的方式、言语发生和接收的心理机制、语言的文学和美学或者交际的功能，等等。与此相反，宏观语言学包括语言的所有这些方面。宏观语言学中的一些领域已经得到了术语上的认可：心理语言学，社会语言学，人类语言学，方言学，数理和计算语言学，以及风格学。宏观语言学不应当跟应用语言学等同。把语言学的方法和概念应用到语言教学上还可以包含微观语言学所不包含的其他原理。但是，原则上对于宏观语言学的每一部分都有理论的方面，在这一方面并不次于微观语言学。

本文大约有一半的篇幅用于理论、共时的微观语言学，它被普遍认为是语言学的中心部分；以下把它简称为理论语言学。

1. 语言学史

较早的历史

希腊的贡献。 西方语言学的理论源于公元前5世纪的希腊。最初，它主要受哲学问题的支配。其中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是：语言的起源是自然的还是约定俗成的？根据自然主义者的观点，词的形式和它的意义之间的关系，至少在语言的起始阶段，类似英语里“splash”，“cuckoo”这样一些拟声词的关系。凡是形式不再按这种方式跟意义“自然地”相连的词，就运用特定的而且往往是完全凭想象的词源的原则追溯到假定它们存在过的原始的“自然”状态。约定俗成者认为，拟声词是很少的，各种语言的拟声词并不相同，而且把它们从词汇中排除掉，并不会影响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效能。这种争论延续了好几百年，而且直到现在讨论语言的起源时还会碰到。对语言学史说来，这个争论的重要性在于，它使学者们把注意力放在了他们语言中词的形式和语法模式上。

古代第二次大的语言学争论，即在类推论者和不规则论者之间的争论，对传统语法的发展有更直接和特殊的影响。这关系到语法的语法结构——它基本上是规则的还是不规则的。亚里士多德（Aristotle）是类推论者，亚历山大学派（Alexandrians）的学者追随他。斯多葛学派（Stoics）大部分是不规则论者。斯多葛学派和亚历山大学派都在大致相等的程度上都对希腊语法理论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前者对主

要的语法范畴的鉴别作出了贡献，后者对主要的屈折模式的建立作出了贡献。

正是在亚历山大（Alexandria），古希腊文学研究的大中心之一，古希腊语的语法第一次编成。迪奥尼西乌斯·特拉克斯（Dionysius Thrax，C. 100 B.C.）的所谓 *Technē grammatikē*（“语法术”）大约有一千多年都被认为是权威性的，时至今日它对西方学者写的这种语言的语法还产生巨大的影响。迪奥尼西乌斯的 *Technē* 主要描述希腊语中词的词形变化，即屈折。三百多年以后，希腊语的句法也是在亚历山大由阿波罗尼乌斯·迪斯可鲁斯（Apolonius Dyscolus，公元2世纪）作出了描写。现在标准课本里的希腊语法除了少数次要的部分，全都在迪奥尼西乌斯和阿波罗尼乌斯的著作中固定下来了。

罗马的实践。 罗马的语法学家主要依靠希腊的模式。希腊语和拉丁语在语法结构上十分相似，这就使拉丁语可以没有多大困难按照希腊语的语法范畴作出描写。拉丁语的语法传统最初受斯多葛学派的影响比亚历山大学派的多，以后主要吸收了迪奥尼西乌斯和阿波罗尼乌斯的语法，再以后，吸收了多那塔斯（Donatus，C. 400 AD）和普列希恩（Priscian，C. 500 AD）的语法。直到文艺复兴以前，这些语法不仅仅用来教拉丁语，而且用作描写欧洲许多世俗语言的模式。

中世纪的语言观。 虽然中世纪的学者在语法理论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一般说来，他们满足于按普列希恩的语法去工作。就语言学史而论，中世纪最重要的发展是在第

13和14世纪通常所说的纯理语法 (Speculative grammar) 的兴起。当时，经院派的语法学家们对单纯描写事实感到不满足，于是他们根据声称的语法。形而上学和认知论范畴的一致性着手解释不仅是拉丁语而且原则上是所有语言的结构。这种对普遍语法的兴趣在17世纪的法国被波尔·罗瓦雅尔修道院 (Port Royal Abbey) 的所谓“唯理语法” (grammaire raisonnée) 复活了；它的基础不是经院哲学，而是笛卡儿哲学。

文艺复兴后的工作。 即使在中世纪期间偶尔也关心拉丁语以外的语言。文艺复兴以后，这种关心有了很大程度的增长，到了宗教改革时期，由于新教徒对于把圣经译成各种世俗语言的重视而进一步促进了。随着人们从欧洲向外扩展，这也给人们带来了不断增长的对世界语言的范围和差异的了解的兴趣。到17世纪，南美某些主要的土著语言的语法出版了，人们掌握了关于汉语、越南语、梵语以及远东其他语言的一些知识，这主要是耶稣会传教士努力的结果。所有这一切都有助于形成适宜的知识性气候，在这种气候里语言研究才有可能迈上19世纪新的朝气蓬勃的发展进程。

19世纪

比较法的发展。 人们普遍承认，19世纪语言学最突出的成就是比较法的发展。它包括一套原则，借此语言可以根据它们的语音系统、语法结构和词汇进行系统的比较，并证明在“谱系”上是有联系的。正如法语、意大利语、葡萄牙语、罗马尼亚语、西班牙语以及其他罗曼诸语言从拉丁语演

变而来，拉丁语、希腊语和梵语以及凯尔特语、日耳曼语和斯拉夫诸语言还有欧洲和亚洲的许多其他语言同样也是从某种更早的语言演变而来，现在人们习惯上把它称作印欧语或原始印欧语。所有罗曼诸语言都来自拉丁语，因而组成一个“语系”（family），这一点人们已经知道了好几百年；但是印欧语系诸语言的存在和它们谱系关系的性质却是19世纪比较语文学家首先证实的。（在这段话里语文学这个术语不限于文学语言的研究。）

比较语文学发展的主要动力来自18世纪末期，当时发现梵语跟希腊语和拉丁语有一些明显的相似处。虽然琼斯（Sir William Jones），英国的一位东方学家，不是第一个研究这些相似之处，但是一般都把功劳归于他；是他使学术界注意这些相似处，也是他在1786年提出了以下的假说：所有这三种语言一定“起源于某种共同的来源，它也许已不再存在”。在这个时期，一些较古的日耳曼语（哥特语、古高地德语和古挪威语）的文献和词表出版了，琼斯理解到日耳曼语和古波斯语，也许还有凯尔特语都从同一个“共同来源”演变而来，下一个重要的阶段在1822年来到了，当时德国的学者格里姆（Jacob Grimm）继丹麦语言学家拉斯克（Rasmus Rask，他的著作是用丹麦语写的，对多数欧洲的学者说来不太容易理解）之后，在他的日耳曼语比较语法的第二版里指出，在日耳曼语的语音和希腊语、拉丁语以及梵语的有关的词的语音之间有一些系统的对应。例如，格里姆指出，凡哥特语（尚存的最古的日耳曼语）有f的地方，拉丁语、希腊语和梵语经常是p（如，哥特语 *fotus*，拉丁语

pedis, 希腊语podós, 梵语padas, 全都是“脚”的意思); 凡哥特语有p的地方, 非日耳曼语都是b; 当哥特语有b时, 非日耳曼语都有格里姆所谓的“送气音”(拉丁语f, 希腊语ph, 梵语bh)。为了说明这些对应关系, 他假设日耳曼语的史前时期有一种循环的“语音演变”(Lautvershiebung), 其中原来的“送气音”变成了浊的不送气的闭塞音(bh变成b, 等等), 原来的浊的不送气的闭塞音变成清音(b变成p, 等等), 而原来清的(不送气的)闭塞音变成“送气音”(p变成f)。应当指出, 格里姆的“送气音”这个术语包括这样一些语音上不同的范畴, 如送气的闭塞音(bh, ph), 发这个音时伴随着听得见的吐气, 以及摩擦音(f), 发这个音时由于声道不完全封闭带有听得见的摩擦声。

在以后50年的工作里, 语音演变的概念更加精确了, 在19世纪70年代里, 一群以Junggrammatiker(“青年语法学派”)闻名的学者提出了以下的论点: 一种语言的语音系统的所有的变化在它发展的各个时期都受规则的语音规律所支配。虽然关于语音规律在它们发生作用时是绝对规则的(除非由于类推的影响在个别情况下它们的作用受到限制)这一论点在开始时有很大的争议, 但是到了19世纪末, 它已相当普遍地被人接受而且成了比较法的基石。运用规则的语音演变的原理, 学者们可以构拟“祖先的”共同形式, 某个语言里以后的形式可以从它推演出来。按照习惯, 这样一些被构拟的形式在文献里用星号来标记。比如, 从被构拟的印欧语表示“+”的词*dekm, 我们可以推演出梵语的daśa, 希

希腊语的 *dēka*，拉丁语的 *decem*，以及哥特语的 *taihun*，
定一些不同的语音规律在印欧语系的不同的分支中独立地起
作用。语音演变的问题将在“历史语言学”一节里详细地
谈到。

类推的作用。 在谈到个别词形中语音规律的规则作用
受到限制时，我们曾经提到过类推的作用。这是青年语法学
派所认为的。然而，在20世纪的进程中，人们公认，类推按
其广义来说，比起单纯偶然限制若不是由于它语言的语音系
统将会是全部规则地转变，它起的作用还要大得多。在一个
小孩儿学说话时，他往往按照类推用该语言中最规则和能产
的构词模式把破格的或不规则的形式规则化；例如，他往往
不说‘came’而说‘comed’，不说‘dove’而说‘dived’，如此
等等，正象他经常说的‘talked’，‘loved’等等一样。小
孩儿这样做，这本身证明他已经学会了或者正在学习他的语
言里的规律或规则。以后他将逐渐“抛弃”某些类推的形
式，而用上一代人言语中通用的破格形式来代替它们。但
是，在某些情况下，他将保持“新的”类推形式（例如不用
‘dove’而用‘dived’），而这种形式当时可能变成了认可的
和被接受的形式。

19世纪另一些理论和发展。 内部形式和外部形式。19
世纪最有独到见解的（如果不是最有直接影响的）语言学家
之一就是学识丰富的普鲁士的政治家洪堡特（Wilhelm von
Humbolt, 1835年逝世）。跟他同时代的多数人不同，他的
兴趣不限于历史语言学。追随德国的哲学家赫德尔（Johann
Gottfried von Herder, 1744—1803），他强调民族语言

和民族特性之间的联系：这只不过是浪漫主义的常理。比较有创见的是洪堡特关于语言的“内部”和“外部”形式的理论。语言的外部形式是形成不同语言的素材（即语音），内部形式是赋予素材和区别不同语言的语法和意义的模式或结构。语言的“结构”观念20世纪中叶在许多语言学的主要中心至少一度占有支配地位。洪堡特的另一个观点是，语言不是静态的而是动态的，语言不是活动的产物而它本身是一种活动。语言不是由说话人发出的一组实际的话语，而是内在的一些原则或者规则，它们使得说话人有可能发出这样一些话语，而且话语的数目是无限的。这一观点被德国的语文学家施坦塔尔（Heymann Steinthal）采用了，更重要的是，被生理学家和心理学家冯特（Wilhelm Wundt）采用了，因此影响了19世纪后期和20世纪早期语言心理学的理论，象关于区分内部和外部形式的理论，在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Ferdinand de Saussure）的思想里也能看到。但是这种观点的全部含义直到20世纪中期才被人真正理解并使之精确，在这个时期美国的语言学家乔姆斯基（Noam Chomsky）重新强调了这一观点，而且使它成为生成语法的一个基本观念（参见下述）。

语音学和方言学。19世纪语言学的研究还有许多其他有意义的和重要的发展，其中包括语音学和方言学领域中的工作。青年语法学派对语音演变的关注以及他们主张语言的史前发展跟现代所说的语言和方言的发展属于同一性质，这些都促进了上述两个领域的研究。由于发现了印度语法学家的著作，西方语音学的发展在这一时期也受到了它们的强烈

影响，这跟印欧语的语文学的进一步分析中许多细节所受的影响一样。印度的语法学家从梵语语法家巴尼尼（Pāṇini，公元前5或6世纪）时期开始（如果不再往前算），已经形成了语音学、音韵学和形态学的全面和科学的理论，它远远超过了西方直到现代以前所取得的任何理论。

20世纪

结构主义。 结构主义这个术语被一些不同的语言学派用来作为标语和口号，但是必须了解，根据这个术语所运用的不同场合，它具有某些不同的含意。为了方便起见，首先在欧洲和美国的结构主义之间划一条粗的界线，然后再分别处理它们。

欧洲的结构语言学。 欧洲的结构语言学一般说是始于1916年，即从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身后出版算起。现在认为是索绪尔的大部分学说虽然不是很清楚，但是却都能在洪堡特的早期著作中看到，而且索绪尔在《教程》中所发展的关于共时语言学部分的一般结构原理，早在40年前（1879）索绪尔本人在构拟印欧语的元音系统中就已经应用了。这项工作的全部意义在当时并没有被人赏识。索绪尔的结构主义可以总结为两个二分法（它们合起来概括了洪堡特本人所区分的内部和外部形式）：（1）语言（langue）对语言（parole），（2）形式对实质。所谓langue，按照索绪尔的术语含义最好译成语言系统，指的是一种语言的话语内在的组合规则和模式的总和，所谓parole，它可以译作语言行为，指的是实

际话语的本身。正如一首乐曲由不同的交响乐团在不同的场合所作的两次演奏在各种细节上会有差别，然而还能分辨出是同一首乐曲的演奏一样，两段话语也可以有各种差别，然而能够识别是同一段话语在某种意义上的实例。两次音乐的演奏和两段话语所具有的共同的東西就是形式的一致，而这形式，或者结构，或者模式，原则上是独立于赋予其上的实质，或者“素材”。所以“结构主义”在欧洲人的意义中指的是这样一种观点，即有一种抽象的关系结构，它在实际话语的内部而且可以跟实际话语区别开来——实际行为为一个内在的系统——而这正是语言学家研究的主要对象。

由此产生了重要的两点：第一，结构的方法原则上并不限于共时语言学；第二，研究意义，就象研究语音和语法一样，都可以以结构作为方向。在这两种情况下，“结构主义”都跟欧洲文献中的“原子主义”相对立。正是索绪尔在他的《教程》里作出了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之间术语上的区分；尽管在历史比较的领域里他早期的工作无疑是结构的方向，他还是主张共时语言学应当处理在时间的某一点上语言系统的结构，而历时语言学应当管被分离出来的单位的历史发展——它应当是原子主义的。不管是什么理由使得索绪尔采取了这种十分自相矛盾的观点，在这一点上他的学说并没有被普遍接受，学者们不久就开始把结构的观念应用到语言的历时研究上。20世纪前半叶在欧洲的各种结构语言学的学派中最重要的有：布拉格学派，它的最著名的代表人是特鲁别兹柯伊（Nikolay Sergeyevich Trubetzkoy，1938年逝世）和雅柯布逊（Roman Jakobson，生于1896年），两人

都是俄国的流亡者；哥本哈根（或语符）学派，以耶姆斯列夫（Louis Hjelmslev, 1970年逝世）为中心；弗斯（John Rupert Firth, 1960年逝世）及其门徒，有时被称为伦敦学派，他们的方法不完全是索绪尔的，不过，从一般意义上来说，它们的研究方法也可以恰当地算作结构语言学。

美国的结构语言学。 在主张有必要把每一种语言都看成是不同程度的严密而一致的系统这一方面，美国和欧洲的结构主义有一些共同的特点。这一时期的欧洲和美国的语言学家往往都强调（且不说是夸大）各个语言的结构上的独特性。从19世纪末期以来美国语言学发展所处的条件来看，采取这种观点是有十分充足的理由的。几百种土著的美洲印第安语以前从来没有被人描写过，其中的许多语言只有很少数的人在说，如果不在这些语言消亡以前就把它们记录下来，那么将永远得不到了。在这种情况下，象鲍阿斯（Franz Boas, 1942年逝世）这样一些语言学家对于建立人类语言结构的一般理论的关心就不如对制订分析陌生语言的有效的方法论的原理更加关注。他们还害怕根据从分析比较熟悉的印欧语得出的范畴来分析印第安语会歪曲对这些语言的描写。

继鲍阿斯后，两位最有影响的美国语言学家是萨丕尔（Edward Sapir, 1939年逝世）和布龙菲尔德（Leonard Bloomfield 1949年逝世）。和他的老师鲍阿斯一样，萨丕尔同样地精通人类学和语言学，这两门学科的联系在许多美国的大学里一直延续到今天。鲍阿斯和萨丕尔都被洪堡特关于语言和思想之间的关系的观点所吸引，但是这个问题留给了

萨丕尔的一个学生，即沃尔夫（Benjamin Lee Whorf），他以十分雄辩的形式论述了这个问题，以至引起了学术界广泛的注意。自从1956年沃尔夫发表了一些比较重要的论文以后，关于语言决定感受和思想这一论点以“沃尔夫假说”而闻名于世。

萨丕尔的工作对于更多地倾向于人类学的美国语言学家往往具有吸引力。但是，正是布龙菲尔德，他为后一阶段关于人们目前认为最具特色的美国“结构主义”的具体化开辟了道路。当布龙菲尔德在1914年出版他的第一部著作时，他受冯特的语言心理学的影响很大。然而，1933年他对原著作了彻底的修订并加以扩大，改名Language（《语言论》）出版了。这本书在后30年支配了语言学界。在这本书里，布龙菲尔德明显地采用了行为主义的方法来研究语言，为了科学的客观性，避免所有心理或概念范畴的参照。最突出的是他采用了行为主义的语义学理论。按照这种理论，语义只不过是刺激和言语反应之间的关系。因为科学要在长远以后才可能对多数刺激作出全面透彻的说明，在相当长的时期里不可能指望语义研究会取得什么有意义的或者重要的成果。既然如此，宁可尽可能避免把语言的语法分析建立在语义的考虑上。布龙菲尔德的追随者把这种想法更推进了一步，他们打算创造不建立在语义基础上的语言分析的方法。所以，“后布龙菲尔德时期”的美国结构主义的最典型的特征之一就是几乎完全忽视语义学。

另一个典型的特征，也就是乔姆斯基（Chomsky）批评得最多的一点，就是企图制订一套“发现程序”——这种

程序可以不同程度机械地应用于语言素材而且能够得出该语言素材的适当的语音和语法的描写。这种狭义的结构主义以本世纪50年代美国一些主要的教科书为代表，其中只是在强调或细节处有些不同。

● **最近的发展。** 近年来在语言理论和研究中最有意义的发展是生成语法的产生，尤其是已为人们所熟知的转换生成语法或转换语法的兴起。这两种转换语法是本世纪五十年代中期提出的，第一种由哈里斯（Zellig S. Harris）提出，第二种是他的学生乔姆斯基提出的。至今最引人注意的是乔姆斯基的系统。正如乔姆斯基第一次在《句法结构》（*Syntactic Structures*, 1957）中所提出的那样，转换语法可以看成一部分是反对“后布龙菲尔德的”结构主义，一部分是它的继续。乔姆斯基反对最强烈的是后布龙菲尔德的发现程序。按照他的意见，语言学应当给自己树立比较稳妥和现实的目标，其目的是制订评价不同的语言描写的标准，评价时不必考虑这种描写是如何得出的。然而，在描写语言时，语言学家所作的说明应当放在比目前所有的语言结构的理论更为精确的框架内，这种理论应当根据现代数学的概念加以形式化。近几年里，乔姆斯基还在其他一些问题上跟后布龙菲尔德的学者们决裂。他采用了他所说的“心理的”语言理论。根据这种理论，他认为语言学家应当研究说话人的创造性的语言能力而不是语言行为（即说出来的实际话语）。他向后布龙菲尔德的音位概念挑战（见下述），那种音位概念被许多学者认为是前一代人工作中最坚实和永恒的成果。他对于结构主义者关于每一种语言都是独特的主张提出了挑